

止按1000万份）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510298
传真：021/5151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梁国金、刘佳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展银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88
联系人：魏佳亮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捷、陆斯洁

四、基金名称

基金名称：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类别：混合类

基金类型：契约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坚持并不断深化价值投资的基本理念，充分发挥专业研究与管理能力，根据宏观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变化，自下而上灵活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分散风险，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35%—95%；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60%；现金、短期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净值的5%—65%，其中基金投资的现金以及投资于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为：把握宏观经济和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根据经济周期理论动态调整投资组合比例，自下而上配置资产，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有效分散风险。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系统，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具体而言，首先利用经济周期理论，对宏观经济的发展周期进行预测，在此基础上形成对不同资产市场未来的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宏观经济风险特征的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也在对各种证券资产未来收益的预测的基础上，一方面通过从短期的历史进行推断可能造成错误的，在合理范围内考察较长的历史区间，同时前瞻性地预测中长期经济环境的变化，并将该变化对证券未来收益的影响反映到对证券收益的预期中去。这也是本基金的一大特点。

第一，本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资产配置的时候，除了考察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随市场环境的变化，同时关注资产之间相关性的时间变化。对于配置型基金而言，投资于债券资产是为分散股票资产投资的风险，以达到资产风险和收益的最佳平衡。但是随着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各类资产之间的相关性并不是一成不变的，最近一段时间的历史未必能很好地反映未来的情况。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在“自上而下”进行资产配置时必须，除了考虑到不同经济周期下各类资产自身风险收益特征的变化，还会考察各类资产之间相关性随时间的变化，以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为前提确定基金资产最优的配置比例，并随时间进行动态调整。

配置型基金灵活的资产配置使得基金管理人可以因时制宜，把握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在有效分散风险的同时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因此，正确把握投资市场的变化趋势对于配置型基金的长期至关重要。为了尽可能准确地把握投资市场变化的趋势，本基金管理人在对各种证券资产未来收益的预测的基础上，一方面通过从短期的历史进行推断可能造成错误的，在合理范围内考察较长的历史区间，同时前瞻性地预测中长期经济环境的变化，并将该变化对证券未来收益的影响反映到对证券收益的预期中去。这也是本基金的一大特点。

具体操作中，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经济周期理论下的资产配置模型，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指标、利率和货币政策等相关因素的分析，对中国的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进行预测和判断，同时结合定性化模型以实现尽可能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2、行业配置

本基金将通过对经济周期、产业环境、产业政策和行业竞争格局的分析和预测，确定宏观经济发生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行业的潜在影响，得出各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与投资时机，并据此对基金股票投资资产的行业分布进行动态调整。

3、股票选择

本基金综合运用施罗德集团的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经济周期理论精选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具体分以下两个层次进行：

（1）品质筛选

筛选出在财务及管理品质上符合基金品质要求的上市公司。

（2）风格股票和组合优化

对备选股票进行风格分类，利用经济周期理论在不同风格类别的股票之间进行战略配置，同时结合定性化模型以实现尽可能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4、债券投资

配置型基金中债券投资管理的目标是分散股票投资的市场风险，保持投资组合稳定性收益和充分流动性，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在目前中国债券市场处于制度与规则快速调整的阶段，对于债券投资组合的构建本基金管理人将来自自上而下的主动资产管理，灵活运用各种消极和积极策略，寻找各种市场机会，获得超过市场水平的平均收益。消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在满足现金管理需要的基础上为基金资产提供稳定的收益。积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利用市场定价的无效率来获得低风险甚至是无风险的超额收益。

在全球经济危机下，本基金管理人对于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判断，通过组合优化进行合理的配置。

5、权益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益投资以权益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以权益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性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手段，充分考察权益资产的投资收益、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基准为：
65%MSCI中国A股指数+35%中债国债全债指数

如果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充分表征本基金业绩比较特征的指数，则本基金管理人可以视情况在经过适当的程序后调整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自2013年7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65%MSCI中国A股指数+35%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全债指数”，变更为“65%MSCI中国A股指数+35%中债国债全债指数”。详情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3年6月26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相关内容的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中的中等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处于股票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之间。本基金力争在有效分散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3月31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39,565,663.38	58.86
2	其中：股票	2,439,565,663.38	58.86
3	固定收益投资	49,980,000.00	1.21
4	其中：债券	49,980,000.00	1.21
5	资产支持证券	—	—
6	现金及银行存款	—	—
7	其他资产	916,880,139.05	22.12
8	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2,827,788.22	2.42
9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24,399,365.16	17.48
10	其他负债	13,856,162.32	0.33
11	合计	4,144,661,329.9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61,588,113.84	1.49
B	制造业	1,694,311,536.77	38.9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7,338,485.86	0.6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4,876,700.35	4.2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77,029,181.48	4.29
K	房地产业	354,661,309.72	8.6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9,760,335.36	0.9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公业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39,565,663.38	59.1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06	莱钢高科	8,341,934	190,479.24	4.64
2	601138	中国平安	3,729,794	157,881,995.38	3.73
3	000596	吉开普安	5,983,572	156,051,557.76	3.69
4	600967	北方创业	7,885,630	148,538,791.36	3.60
5	600809	山西汾酒	4,360,729	130,865,477.29	3.17
6	600603	金隅集团	19,572,732	128,502,849.24	3.12
7	000100	TCL集团	46,607,284	122,111,084.08	2.96
8	600125	铁资源	18,930,038	119,259,239.40	2.89
9	603131	盛运股份	9,603,942	118,514,644.28	2.87
10	002415	海康威视	2,647,226	102,024,090.04	2.47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9,980,000.00	1.21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9,980,000.00	1.21
5	企业债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9,980,000.00	1.21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0201	13国债01	500,000	49,980,000.00	1.21

6.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51,138.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62,877.74
5	应收申购款	11,022,146.4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836,162.32

4）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流通受限情况(如有)
1	002106	莱钢高科	33,740,000.00	0.83	非公开发行
2	600967	北方创业	14,113,077.44	0.34	非公开发行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a.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本基金份额86,161,917.71份，占本基金期末总份额的2.46%。报告期内未发生申购、赎回。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的增长来自于本基金的红利再投资。

b.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3年3月31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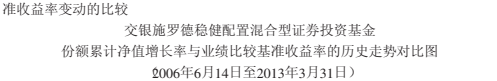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下列列示：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5%	1.20%	0.13%	0.97%	-6.45%	0.23%
2012年度	15.26%	1.11%	6.18%	0.64%	9.13%	0.75%
2011年度	-22.91%	1.09%	-17.00%	0.86%	-5.91%	0.23%
2010年度	-3.75%	1.54%	-4.17%	1.02%	0.44%	0.52%
2009年度	45.46%	1.96%	57.17%	1.11%	-28.29%	0.65%
2008年度	-42.93%	2.16%	-46.18%	1.95%	3.25%	0.21%
2007年度	106.33%	2.01%	86.60%	1.50%	19.73%	0.51%
2006年12月31日-2006年6月30日(2013年1月1日起)	57.11%	0.96%	35.63%	0.89%	21.48%	0.07%

2、自基金成立以来以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 基金资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 基金合同生效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 基金的销售费用；

8. 在有关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的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将在基金合同中载明。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清算时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x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x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3-9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协议约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场外申购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本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12月11日刊登公告，自2007年12月14日起统一旗下非货币市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的分档标准，统一后的费率分档标准见上表。

申购费率(后端)

持有时间	后端申购费率
1年(含)以内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申购费用，不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保险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事业单位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前端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特定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6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4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2%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的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申购费用的计算

场外申购可以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和后端收费模式，场内申购目前只支持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如果其选择前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申购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0=37,893.14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内申购，申购费率为37.893元，其余0.14份对应金额退还给投资人。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0元，如果其选择后端收费方式，则其可得申购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金额=40,000元

净申购金额=40,000/(1+1.5%)=39,408.87元

申购费用=40,000-39,408.87=591.13元

申购份额=(40,000-591.13)/1.0400=37,893.14份

如果投资人是场内申购，申购费率为37.893元，其余0.14份对应金额退还给投资人。

后端收费模式：

申购总金额=申请总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总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净申购金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申购总金额-申购费用)/T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一：某投资人投资4万元申购本基金（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